

证券代码：873210

证券简称：泽润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及增强公司区域竞争力，公司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：镇江泽润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：江苏省镇江高新区高创中心 501 室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第一条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由公司总经理审批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

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经总经理陈和生审批通过，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镇江泽润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苏省镇江高新区高创中心 501 室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远程健康管理服务；体育健康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；照明器具制造；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；照明器具销售；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进出口代理；货物进出口；销售代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安徽泽润光电	货币	500 万元	100%	0

股份有限公司				
--------	--	--	--	--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无需签署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，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及增强公司区域竞争力，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和长远利益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，风险相对可控。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。本公司将建立健全企业管理体系和强化监督职能，加强对子公司经营风险的管控，积极防范上述风险，确保投资安全和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与发展做出的战略决策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经济效益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优势，将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，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。本次投资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审批文件；
- 二、《镇江泽润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

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18日